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2012大選後兩岸情勢淺析

doi:10.29752/NST.201202.0006

新社會政策, (20), 2012

作者/Author：張國城

頁數/Page：31-33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12/02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29752/NST.201202.0006>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2012大選後兩岸情勢淺析

張國城
台北醫學大學助理教授

2012年大選已經落幕。國民黨的大獲全勝讓各界都認為國民黨將繼續主導未來的兩岸關係；這是從「選戰的結果」結果來看。本文主要要探討的是，「選戰的過程」本身是否就已經是影響未來兩岸情勢的因素

「以商逼政」大獲全勝

本次選戰過程中的重頭戲是大企業，特別是在中國有大量投資的企業紛紛出來挺馬。顯然若要在中國成功營商，就必須配合中國在政治上的要求。馬政府雖表示企業家都是自願，並非國民黨所動員，但國民黨和中國從中出了力也得了利是事實。

這種作法讓人想起當年日本德川幕府的「踏繪」。所謂「踏繪」，目的是為了探明外人是否基督徒。因為德川幕府時擔憂基督教進入日本，採取鎖國政策，僅開放長崎港供中國人和荷蘭人通商；為防止傳教士混入，要求外國人在入關時必須踩過耶穌基督的畫像或十字架。因為幕府認為傳教士不敢褻瀆耶穌，絕不敢將耶穌的畫像踩踏在腳下，因此可阻止傳教士進入。這一做法稱之為「踏繪」。

今天中國很明顯地採取這一做法；若要進入中國做生意，就必須先踩過台灣主體意識。值得注意的是，「踏繪」的普及力。1626年，長崎奉行水野守信制定「踏繪」制度，在通衢要道廣設刻有耶穌或瑪利亞像的木板或金屬板，要求人民必須踩踏以分辨其為教徒與否。1633-1639年間，屢次發布鎖國令和禁教令。1638年，並在全國各地大張告示，以優渥賞金鼓勵密告捉拿傳教士和教徒。

今天的台灣有可能逐漸像當年的長崎一樣，台灣主體意識開始成為滿街設置的耶

穌或瑪利亞像的木板或金屬板，只要和對岸有關係就需要時時刻刻踩踏嗎？當然筆者認為這一天或許還不會這麼快到來，但執政者對此的毫無警覺也是非常明顯的。2010年4月28日，馬英九公開表示對於民進黨質疑對岸的「以商圍政」、以政治干預，他認為機會很小，「過去20多年來也沒發生過。」當時他說：『…所以民進黨說會以商圍政，就是說拿政治來干預的機會就非常小，因為第一個就害了他自己，他如果說好我不跟你進口，他也沒有辦法一下子跟別的國家進口；第二，大家都是WTO的會員，他也不能亂來。』，

很明顯的，他完全沒注意在政治上中國「踏繪」的原則，在經貿上他也把兩岸經貿關係僅簡化為貿易的互賴，忽略了台灣的淨資本輸出與大量投資產生的外部性；這個外部性曾被一位立委批判過，原文如下：

「…台商到中國投資是基於自利的動機，本來商人求利無可厚非。但是中國迄今不承認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不放棄以武力對付台灣人民追求在國際間獨立的行動。如果台商到中國的投資營利不干涉到台灣與中國的關係，商人的活動就是純粹的「私經濟」領域，政府只要做好財稅與工商登記管理即可，也不期待台商在中國為台灣的主體性與中國政府「噓聲」。可是如果台商為了自己個別的經濟利益，運用社會影響力干預政府施政，甚至直接充當中國對付台灣人民自發性反侵略行動的利器，這種有損於全體台灣人民利益的外部性效果，就不屬於私經濟自治的領域，必須有效以政府施政加以管制甚至取締！」¹

對照起來，怎不令人唏噓！

馬也高估了WTO對兩岸經貿的規範效

1. 賴幸媛，「踏繪：以商圍政的歷史教訓」，自由時報，2005年4月11日。

力。根據WTO規範，各國所簽訂之區域貿易協定（如ECFA）必須依據其法源，分別向WTO貨品貿易理事會(Council for Trade in Goods; CTG)、服務貿易理事會(Council for Trade in Services; CTS)或貿易與發展委員會(Committe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CTD)提出通知，並由上述理事會／委員會轉送區域貿易協定委員會進行審查。因此，2003年9月CEPA附件簽署後，中國商務部就向世界貿易組織通報，並接受審查。但是兩岸之間的ECFA已經簽訂了一段時日，沒有關於ECFA送WTO審查的任何後續消息。證明ECFA而非WTO才是台灣未來的遊戲規則，如此很難讓人相信未來台灣能在WTO架構下開展多少討論。

由於本次大企業挺馬後馬當選連任，雖然究竟有多少選民因為這一因素而投馬，尚待深入的研究和分析，但「為爭取勝選必須依賴大企業支持」恐怕會成為下次選舉選民甚至於候選人團隊的印象。若這一印象不能破除，為了爭取大企業支持，恐怕候選人在這四年中必須採取不得罪北京的立場。也就是說，北京的「以商圍政」策略已經開始收效，未來可能會持續深化。雖然馬政府不會承認其政策被大企業所影響，但是若北京提出比「九二共識」更進一步的要求，大企業為求在中國生存發展，配合中國「踏繪」恐不可免，最後必然還是會對國民黨政府的兩岸政策產生拖動作用。

WTO架構的無法適用，將會使台灣對中經貿日漸「兩岸化」而非「國際化」，也會讓中國更容易對台灣實施貿易戰或施加經貿壓力。

和平協議準備出台

2005年4月，胡錦濤與連戰會談新聞公報提出：“促進正式結束兩岸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定，建構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的架構，包括建立軍事互信機制，避免兩岸軍事衝突。”同年5月，胡錦濤與宋楚瑜會談公報提出，“兩岸應通過協商談判正式結束敵對狀態，並期未來達成和平協定，建立兩岸軍事互信機制，共同維護台海和平與安

全，確保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2008年5月，馬英九宣示：“未來我們也將與大陸就台灣國際空間與兩岸和平協議進行協商”。胡錦濤於2008年12月31日再次鄭重提出“協商正式結束兩岸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定，構建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框架”。

由此觀之，簽訂和平協議是國共親新四黨的共識。2012年馬順利連任後，泛藍三黨是否會共推「和平協議」？可能又將浮上檯面。觀察大選的過程，選民似乎對於兩岸不安定或中國可能撤回所謂的「讓利」非常畏懼，因此「和平協議」若能夾帶海峽兩岸安全情勢的變化，就可能具有相當程度的賣點。

由於和平協議照馬的說法是要由全民公投，因此本次選戰過程中馬所用來勝選的方式一樣可以用在人民即將作出選擇的時候。一個想定是當和平協議即將強行簽訂時，由於內容問題綠營發起抗議，中方一方面發起「踏繪」，要大企業紛紛出來挺和平協議，一如這次的選舉；另一方面可能立刻製造衝突，讓社會上出現「你們別鬧了」的聲音。最後在馬承諾的公投中，多數選民可能就會像這次的689萬人那樣以同樣的心態支持和平協議。

除了通過的形式以外，從ECFA的例子，可以推斷和平協議的未來進展狀況將可能是：

- (一) 它不會經過立院實質審議，僅以形式通過；在若干內容上，「和平協議」比起ECFA可能是更為模糊、概略的規定，因此更難具體予以審議。同時基於2012大選的經驗，直接訴諸民眾可能更容易讓和平協議朝中方所要的方向去走。
- (二) 它不會呈現中華民國或台灣字樣；否則就等於承認兩國論。但若沒有任何政治或地理名稱，在國際間會被更定義為是中國的內部事務。
- (三) 台灣在東亞將戴上「變更現狀」的帽子。在ECFA簽訂前，台灣還可以用現狀已是東協加三，東亞逐漸走向自由貿易區為理由，說服台灣人不簽ECFA會

故步自封，趕不上車。但東亞現在並沒有簽和平協定的風潮，不會因為兩岸簽訂和平協定而讓各國跟進與中國簽訂和平協定。換言之台灣的這一舉動反而是改變現狀的作為。

(四) 它會被作為選戰中的利多因素。屆時對這一問題的攻防可能又會大大吸收民進黨對藍軍執政績效的砲火。

(五) 它的落實與否將乏人問津，一如目前無人問問ECFA的「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如何運作一樣；而小英陣營只對若當選後是否承認ECFA表態，對此一影響重大的機制卻毫不聞問，實在是一大失策。

小結

由以上討論可看出，2012的選戰「過程」，而不只是選戰「結果」，大大影響了未來兩岸關係的發展。

首先是選戰中中國的「踏繪」起了相當的效用，未來這種檢驗台灣人是否支持一中的作法將會更細緻、更全面，但原理原則不變。

其次是安定牌會更加眾多。這次選舉馬英九認為打安定牌（連文宣品都要有所謂「台灣平安符」）是有效的，而最大的安定牌，最大的「台灣平安符」無疑就是「和平協議」。這種台灣人的求安定心理也會強化中國在關鍵時刻以製造緊張情勢以來威逼台灣的動機。

兩岸關係應該建立在互惠和耐心的基礎上。馬總統雖當過陸委會副主委，對此似乎並無所知，而中方也看準了馬的這一特質，並看出在台灣選民作抉擇時如何將策略押在刀口上。因此在兩岸關係中，中方日漸占據主動應該是難以改變的事實。■